

证券代码：839452

证券简称：鑫雅豪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广东鑫雅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挂牌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执行法院：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2)粤0309民初12615号

立案时间：2023年5月15日

案号：(2023)粤0309执6542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其他规避执行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3年8月25日

(二)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生效法律文书（2022）粤 0309 民初 12615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为：
向申请人深圳市欧力达润滑油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42000 元及利息。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2022）粤 0309 民初 12615 号未履行。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广东鑫雅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跟进协调处理，尽快消除被申请执行的负面情况。

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原告沟通，争取尽快向法院申请移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消除负面影响。

四、备查文件

- （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息查询结果；
- （二）相关案件的法律文书。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5 日